

## 南投郵局 109 年度廉政會報召開情形摘要表

開會時間 /地點	109 年 9 月 29 日下午 2 時 30 分 /南投郵局三和大樓 5 樓經理室					
主席	王經理月珍					
出席委員	楊副理主亮、謝科長銘偉、賴科長暉仁、黃科長嘉勇、余主任佩玲、陳主任儀蔓、楊主任尹婷					
議題案件數	專題報告	0 案	討論提案	2 案	臨時動議	0 案
重要議題案由 及裁示(決議) 事項(請以條 列簡要敘明)	<p>案由一：近來其他單位同仁，發生溢領加班費、差旅費或交通費等情事，甚至有同仁遭檢舉涉有竄改值班差勤紀錄或擅離職守，如何避免類此違法情事發生?請討論。</p> <p>擬辦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一、請各單位主管加強複核。</li> <li>二、持續推動相關防弊措施。</li> <li>三、落實法紀教育宣導。</li> <li>四、加強員工生活品德考核。</li> </ul> <p>決議：照案通過。</p> <p>案由二：本局業奉總公司函示辦理「勞務承攬契約聘僱人員薪資給付、勞健保作業及契約履行」專案稽核，發現委外清潔契約之廠商有管理缺失，如何避免再發生，請討論。</p> <p>擬辦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一、加強檢視廠商每月向本局請款時所需附件；若廠商有疏漏缺失請承辦單位善盡通知廠商補正管理之責。</li> <li>二、請本局承辦單位將契約特殊加強注意部分</li> </ul>					

	<p>確實轉知該局經理，並請各支局落實驗收作業，若發現人員異動或其他異常情事，應主動通知本局備查，俾利履約管理。</p> <p>三、請本局承辦單位全面檢視契約是否明訂懲罰性條款，如發現廠商有違反契約情形應落實計罰。</p> <p>決議：照案通過。</p>
後續執行情形	依照會議決議於 109 年 10 月 7 日函知各單位（局）查照辦理。

承辦人：楊尹婷

職稱：政風室主任

電話：049-2205732